



Kanstar Environmental Paper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以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及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公司名稱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七日由「Kanstar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建星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易名為「Kanstar Environmental Paper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及「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將每股面值為港幣0.01元之原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五股票面值為港幣0.002元之拆細股份。
-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2倍，約達港幣30,800,000元。
-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約百分之六十一，約達港幣1,966,000元。
- 董事決議不派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

全年業績

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元
營業額	3	30,782,461	14,058,190
銷售成本		(29,979,122)	(16,872,043)
毛利／（損）		803,339	(2,813,853)
其他營運收益	5	117,264	160,014
銷售與分銷開支		(716,127)	(363,159)
行政開支		(2,170,616)	(2,074,214)
經營虧損	6	(1,966,140)	(5,091,212)
財務費用		—	—
除稅前虧損		(1,966,140)	(5,091,212)
稅項	7	—	—
年度虧損		(1,966,140)	(5,091,212)
股息	8	—	—
每股虧損			(重新列示)
— 基本	9	0.05仙	0.14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元	股份 溢價 港幣元	特別 儲備 港幣元	資產重估 儲備 港幣元	匯兌 儲備 港幣元	累計 虧損 港幣元	總計 港幣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000,000	—	—	—	1,402	(7,208,591)	(6,207,189)
董事墊資資本化	5,000	18,334,888	—	—	—	—	18,339,888
以溢價配售股份	1,600,000	30,400,000	—	—	—	—	32,000,000
發行股份支出	—	(6,584,689)	—	—	—	—	(6,584,689)
股份溢價資本化發行	6,380,000	(6,380,000)	—	—	—	—	—
集團重組所產生的 特別儲備	(985,000)	—	985,000	—	—	—	—
重估機器及設備的盈餘	—	—	—	31,660,286	—	—	31,660,286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賬目 而產生之匯兌差距	—	—	—	—	(3,498)	—	(3,498)
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 第十二號調整重估 機器及設備儲備之 遞延稅項	—	—	—	(8,151,116)	—	—	(8,151,116)
年度虧損	—	—	—	—	—	(5,091,212)	(5,091,212)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0</u>	<u>35,770,199</u>	<u>985,000</u>	<u>23,509,170</u>	<u>(2,096)</u>	<u>(12,299,803)</u>	<u>55,962,470</u>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8,000,000	35,770,199	985,000	31,660,286	(2,096)	(12,299,803)	64,113,586
根據過往會計政策列示 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 第十二號調整重估 機器及設備儲蓄之 遞延稅項	—	—	—	(8,151,116)	—	—	(8,151,116)
根據新會計政策列示	8,000,000	35,770,199	985,000	23,509,170	(2,096)	(12,299,803)	55,962,470
年度虧損	—	—	—	—	—	(1,966,140)	(1,966,140)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0</u>	<u>35,770,199</u>	<u>985,000</u>	<u>23,509,170</u>	<u>(2,096)</u>	<u>(14,265,943)</u>	<u>53,996,330</u>

特殊儲備乃指被收購本集團以往的母公司之繳足股本與集團於為準備本公司之股份於創業板上市重組時就收購事項而發行本公司股份面值之差額。

附註：

1. 公司資料及編制基準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 Siko Venture Limited（「Siko Venture」），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制及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機器及設備的從新估價而修定。

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註釋）編制，並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法例之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之間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計算時予以抵銷。

2. 採納新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

往年，遞延稅項是因會計及稅務對收支處理不同而引起的所有重大時差，預計在可見未來可能出現的稅項負擔，按負債法提撥準備。遞延稅項資產，必須有充足理由確定在可見將來實現才會確認入賬。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改變有關遞延稅項之政策，以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修訂）（「利得稅項」）之要求。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重估儲備分別因而在這兩年減少港幣8,151,116元，反映集團重估機器及設備盈餘所產生的遞延稅項。

採納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導致會計政策改變並追溯至前年度。過往年度賬項因而作出調整。因此二零零二年之比較數字已重新列示，以符合是年度賬項之編排。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年內出售漿板、紙品及造紙填料（減折扣及退貨後）的收入。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目前分類為兩個經營部門－製造及分銷漿板和紙品及製造及分銷造紙填料。此等部門為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的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漿板和紙品－製造及分銷漿板和紙品

造紙填料－製造及分銷造紙填料

此等業務的分類資料申報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沖銷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收益				
對外銷售	30,782,461	—	—	30,782,461
內部分類銷售	—	602,185	(602,185)	—
總收入	<u>30,782,461</u>	<u>602,185</u>	<u>(602,185)</u>	<u>30,782,461</u>

內部分類銷售乃根據市場價格定價

業績				
分類虧損	<u>(590,902)</u>	<u>(31,580)</u>	—	(622,482)
未分配的其他營業收益				112,811
未分配的企業開支				<u>(1,456,469)</u>
除稅前虧損				(1,966,140)
稅項				—
年度虧損				<u>(1,966,140)</u>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63,924,364</u>	<u>2,847,720</u>	66,772,084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u>7,527,395</u>
資產總額			<u>74,299,479</u>
負債			
分類負債	<u>13,001,837</u>	<u>110,491</u>	13,112,328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u>7,190,821</u>
負債總額			<u>20,303,149</u>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其他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10,001,937	913,675	376,778	11,292,390
折舊	1,273,047	99,786	273,694	1,646,527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沖銷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4,058,190	—	—	14,085,190
內部分類銷售	—	503,022	(503,022)	—
總收入	14,058,190	503,022	(503,022)	14,058,190

內部分類銷售乃根據市場價格定價

業績				
分類虧損	(3,822,967)	(355,494)	—	(4,178,461)
未分配的其他營業收益				52,439
未分配的企業開支				(965,190)
除稅前虧損				(5,091,212)
稅項				—
年度虧損				(5,091,212)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3,106,828	2,219,682	65,326,530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8,108,278
資產總額			73,434,808
負債			
分類負債	14,131,582	10,414	14,141,996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3,330,342
負債總額			17,472,338

	漿板和紙品 港幣元	造紙填料 港幣元	其他 港幣元	綜合 港幣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5,464,315	1,454,097	125,133	7,043,535
折舊	<u>1,065,120</u>	<u>50,979</u>	<u>8,368</u>	<u>1,124,467</u>

地區分類

本集團於該兩年度的所有業務均源自中國。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額有逾90%位於中國。

5. 其他營運收益

其他營運收益包括銀行結存利息收入港幣20,674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2,440元）。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零三年 港幣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元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撥備	107,547	404,717
— 去年度過多撥備	(90,000)	—
	<u>17,547</u>	<u>404,717</u>
董事酬金		
— 袍金	—	—
— 其他酬金	80,661	57,642
其他員工成本	3,795,639	2,501,357
	<u>3,876,300</u>	<u>2,558,999</u>
折舊	1,646,527	1,124,467
有關租用物業的經營租約租金	32,604	90,481
在銷售成本內的存貨撥備	—	1,203,799
研究及開發成本	3,445	23,793
	<u>3,445</u>	<u>23,793</u>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港幣41,599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968元）。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應課稅盈利，因此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其中一間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起計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稅率減免50%。由於此附屬公司在有關期間內在中國並無應課稅盈利，因此概無在財務報表就中國所得稅計提撥備。其餘一間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錄得虧損，因此並無任何應課稅盈利。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重估儲備分別因而在這兩年減少港幣8,151,116元，反映集團重估機器及設備盈餘所產生的遞延稅項。

8. 股息

二零零三年並無支付及宣派股息及從結算日起，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之虧損淨額港幣1,966,14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091,212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00,000,000股（二零零二年：3,585,753,425股（重新列示））計算。

鑑於行使購股權的假設將令本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故在計算每股虧損時並不假設該等股份獲行使。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十月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自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起，每股票面值為港幣0.01元之原來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將拆細為五股每股票面值為港幣0.002元之拆細股份。自股份拆細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生效起，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港幣2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4,000,000,000股將為已發行及繳足拆細股份。拆細股份將在各方面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而拆細股份附有之權利將不受股份拆細所影響。就計算每股基本及經攤薄虧損而言，已根據二零零三年十月生效的股份拆細將一股股份拆細成五股，而對二零零二年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追溯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為了突顯本集團之企業形象及市場定位，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已更改名稱，由「建星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改名為「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30,782,000元，較二零零二年增加119%，而扣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後之虧損大幅收窄至港幣1,966,000元，減少約61%。經營虧損當中約港幣1,100,000元來自重估本集團生產機器的額外折舊。然而，隨著製漿造紙生產線持續改進及生產規模擴大，每單位產品成本下跌，為今年帶來毛利貢獻。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銷售開支銳增約97%，達到約港幣716,000元，主要是年內本集團積極拓展市場，除得到原有客戶繼續支持外，本集團成功與不同省份，包括貴州、廣西、廣東，以及上海各地之客戶簽立多份銷售合同。擴大客源將可穩定本集團表現及有助繼續擴充生產。

至於行政開支，與去年比較僅微升約4.6%。管理層採取有效成本控制政策，令行政開支增幅遠少於業務規模的增長百分比。

年內，本集團集中擴充生產規模，首先將現有製漿造紙設施升級，年生產能力先由7,000噸增至10,000噸，本集團並利用上市所得款項，添置一條新的製漿造紙生產線，該生產線的年生產能力為10,000噸，在二零零三年下旬已完成試產，集團的昌寧廠房之總生產能力已進一步增至20,000噸。

本集團不僅著重提高生產能力，亦專注研究及生產更優質產品。與去年比較，建星紙品質素已見提高。

前景

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有三條獨立生產線，分別生產漿板、書寫紙及複印紙。專業分工生產對生產機器之效率及穩定性均有助益。

於未來一年，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昌寧紙廠現有生產設施的效益，以生產更高質素的紙品，目標是讓建星產品的售價可再調高5%至10%。

本集團亦有意生產邊際利潤較高的其他類別紙品，例如打字紙、感熱紙及包裝紙等等。

與其他紙品製造公司不同，建星是紙品製造業供應鏈之中的最上游製造商。建星生產漿板，即紙板、瓦通紙、新聞紙及商用紙的原材料。在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及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訂立以後，中國漿板及商用紙之需求及價格必然上升。與其他紙品製造商受漿板價格上升拖累不同，建星將從漿板及紙價上漲得益。

本集團將虧損經營之昌寧造紙廠房轉虧為盈，並成立新的製漿造紙生產線，憑著所獲取的寶貴經驗，本集團會繼續物色低效及虧本經營的製造廠房，以低廉的價格將其收購。根據本集團過往成功經驗，我們有信心將有關廠房慘淡經營的狀況扭轉，使其再次帶來貢獻。管理層相信，這有助加快業務擴充計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擁有淨資產約達港幣53,996,330元。淨流動資產減少至港幣約6,250,630元，流動比率為約1.5（二零零二年：2.9）。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經重列））。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所有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給予一客戶質量保證之或然負債為港幣188,680元（二零零二年：無）。此外，本集團並無就其資產作出任何押記（二零零二年：無）及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承擔（二零零二年：無）。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本集團所承授之外匯風險甚微。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均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投資和購入任何重大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資料

本集團員工人數合共約為500人（二零零二年：約為330人），對薪酬組合會作定期檢討，另會依據僱員個別工作表現給予花紅獎勵，此外，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向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讓彼等按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然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市前授出之購股權外，並無其他購股權獲授出。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約港幣3,876,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559,000元）。薪金開支上升主要由於年內增聘生產、銷售及推廣漿板和紙品之員工。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以下為集團載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五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之業務目標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二零零二年七月五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所列明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實際業務進度

造紙填料

- | | |
|---|---|
| 1. 在昌寧添置新生產線，以將造紙填料的生產由1,000噸增至15,000噸。 | 動用人民幣1,600,000元添置一條年生產能力為5,000噸的新生產線，以及動用人民幣700,000元為另一條年生產能力為10,000噸的新生產線進行基建工程。 |
| 2. 完成裝置新生產線後，所生產的造紙填料當中，約有20%將會供集團本身造紙之用，其餘80%則售予其他在廣東、四川和河南各省的造紙商。 | 由於第二條新生產線尚在建造之中，第一條生產線生產的造紙填料現供本集團本身紙品生產之用。 |
| 3. 在其他省份包括貴州、河南及廣西開展銷售工作。 | 所有造紙填料均作本集團內部用途，並未對外展開銷售。 |

木漿板和紙品

- | | |
|--|--|
| 1. 完成有關水電供應和廢水處理的擴充工程，以配合新的製漿造紙設備。 | 有關配合新的製漿造紙設備的水電供應和廢水處理擴充工程已經在年內完成。 |
| 2. 添置一條新的製漿造紙生產線。完成新生產線後，本集團的年生產能力將會升至20,000噸。 | 添置一條新的製漿造紙生產線，並已於二零零三年下旬完成試產。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年底前的年生產能力已增至20,000噸。 |
| 3. 確保新生產線順利生產漿板和紙品。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生產線已正式投產。 |

二零零二年七月五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所列明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實際業務進度

- | | | |
|----|---|--|
| 4. | 洽購並完成收購昌寧造紙廠所在的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預期成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 | 已與地方政府達成協議，二零零四年將以約港幣2,200,000元購買該土地使用權。 |
| 5. | 集中研究和生產較優質的書寫紙，務求提升競爭力和盈利率。 | 成功生產較優質紙品，使產品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的價格一般較二零零二年上漲約10%至15%。 |
| 6. | 在其他省份包括貴州、河南及廣西開展銷售工作。 | 建星的紙品已售往貴州、廣西及廣東各省及上海之客戶。 |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由上市日期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起，本集團於以下範圍投資約港幣23,500,000元：

	由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 (上市日期) 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劃金額	實際金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增設製漿造紙生產線	1	9.9	12.8
增設新的造紙填料生產線	2	5.7	2.3
購買昌寧縣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	3	1.9	—
償還欠負昌寧縣政府的貸款		3.8	3.8
在保山、成都和昆明設立銷售辦事處	4	0.2	0.15
營運資金	5	2.0	4.45
		<u>23.5</u>	<u>23.5</u>

附註：

- 年內完成了新的製漿造紙生產線的營造興建工程，試產亦已經完成。此條新生產線共投資約港幣12,800,000元，較計劃金額多出港幣2,900,000元。基於對提升原來的製漿造紙生產線已有豐富經驗，本集團亦斥資著手對新生產線進行改善工程，務求提高產品質素。此外，由於SARS於年內爆發，生產線的安裝成本亦隨之上升。
- 年內，由於專注裝置新的製樂造紙生產線，加上受爆發SARS拖累，餘下兩條造紙填料生產線的建造已經押後。

3. 由於二零零三年地方政府管理層變動及SARS爆發，有關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洽商被押後。然而，本集團與地方政府已達成協議，並將以約（港幣2,200,000元）購買該土地使用權。
4. 本集團已在保山及昆明設立代表辦事處。然而，由於本集團客戶遍及多個不同省份，包括雲南、四川、貴州、廣西、廣東及上海等地，本集團計劃押後於四川省成都設立辦事處，以節省行政開支。
5. 已動用之營運資金約為港幣4,450,000元，較招股章程所訂出金額多出港幣2,450,000元，超支乃由於往年錄得經營虧損所致。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慣例及程序。

代表董事會
詹劍橋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